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持续亏损、净资产为负且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等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其他（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是
2	其他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是
3	其他	公司 2023 年度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其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是
4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未经主办券商充分事前审查	不适用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房通”或“公司”)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4】2107 号), 2023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66,077.5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124,218,493.39 元, 实收股本总额为 57,564,896.00 元,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092,493.75 元。

## 2、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好房通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4】2107 号), 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意见为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其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认段落相关的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好房通公司连续亏损, 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滑,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7,066,077.5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负 5,092,493.75 元, 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8,851,694.44 元。该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好房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3、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 其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好房通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4】2107 号),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的规定, 公司股票交易将从 2024 年 5 月 7 日起被实行风险警示, 公司证券简称前将加注 ST 标识, 由“好房通”变更为“ST 好房通”, 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 4、2023 年年度报告未经主办券商充分事前审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挂牌公司应当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 接受主办券商的指导和督促,

及时向主办券商提供相关材料、告知重大事项，为主办券商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创造必要条件。主办券商应当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事前审查，督导挂牌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多次提醒公司按相关要求向主办券商提交《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但公司未能在主办券商要求的时间内提交，未能给主办券商预留必要的审查时间，因此主办券商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无法保证《2023年年度报告》的质量。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已连续多年亏损，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2.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从2024年5月7日起被实行风险警示，公司证券简称前将加注ST标识，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经营情况未来不能得到有效改善，未来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则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由于公司没有为主办券商预留足够的事前审查时间，主办券商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可能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造成影响。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2、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4】2107 号）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